thtcg387650000A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臺中市政府「廉能透明獎」公所廉能類申請表** | |
| **提案機關** | 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|
| **單位主管**  **職稱及姓名** | 秘書室主任林雅玲 |
| **主要辦理人員**  **及負責工作** | 劉泰佑、採購業務 |
| **協助辦理人員**  **及負責工作** |  |
| **透明化**  **措施名稱** | 提升採購發包現場透明度 |
| **措施簡介** | 提升採購發包現場透明度，旨在將採購作業資訊公開化，本所於107年開始，辦理採購案件時，除確實依照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外，便將採購相關作業資訊以電腦投影設備公開化，讓廠商、機關人員可輕易瞭解現場採購資訊，此除有效提高採購透明度外，並可降低採購招、決標階段之爭議。 |
| **興利防弊、**  **外部監督價值**  （28%） | 1.本措施攸關廠商、民眾權益，將易引發廠商抱怨或不便民業務發揮顯著之興利防弊價值。  2.透明化程度確定達到民眾外部監督之目的  3.此措施縮短採購案件辦理時間以提升行政效率 |
| **流程標準化及**  **公開化程度**  （28 %） | 本所採購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制定之標準作業流程（SOP），且完整公開。 |
| **系統（或措施）**  **便捷性、完整性及**  **安全性**  （18 %） | 本案尚非電腦系統。 |
| **民眾使用情形**  （18%） | 廠商、民眾容易取得並能夠解讀所公開之資訊 |
| **創新創意作為**  （8%） |  |
| **相關附件** | （請依序將相關附件按「附件1、附件2、…」方式標明，並接續於本表之後成一電子檔） |
| **聯絡窗口** | 姓名：劉泰佑  電話：0425872106#31  e-mail：lautaiyu@taichung.gov.tw |

* **請參考「附錄、評審標準」具體敘明：興利行政、外部監控、防弊性、資訊公開、透明化程度等評核要項。**
* **主要辦理人員及協助辦理人員請填寫姓名及負責之工作。**
* **格式限制：**

**一、透明化措施參獎申請表：**

**（1）內文格式：標楷體字型，字體大小為14點，行距為固定行高18pt。**

**（2）頁數：A4紙不超過3頁。**

**二、相關附件：**

**（1）內文格式：不限。**

**（2）頁數：A4紙不超過20頁。**